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 2016-042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财政补贴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到政府发展专项资金、财政扶持基金及各项奖励资金等补贴收入合计 18,768,771.00 元（未经审计），金额排名前三位的补贴合计为 14,930,866.00 元（未经审计），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补贴项目	金额	补助依据
四川亚明照明有限公司	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10,130,000.00	《什邡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什邡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对亚明照明给予工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的说明》、《什邡市工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申请表》等
上海飞乐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财政专项资金（智能路灯网项目）	3,600,000.00	《上海市国资委企业技术创新和能级提升项目实施框架协议书（投资补助支持）》等
江苏亚明照明有限公司	收到优惠政策兑现奖金 14 年度	1,200,866.00	《中共建湖县委建湖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县经济开发区发展的若干意见》等
合计		14,930,866.0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上述补贴作为营业外收入计入公司 2016 年 1-6 月当期损益，将对公司 2016 年业绩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4 日